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黃好歡  
電話：06-2991111#1022  
電子信箱：fish322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18193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114年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事蹟簡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114年12月31日總處培字第1143030018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激勵公務人員自我期許，促使全體公務人員發揮見賢思齊之效，旨揭事蹟簡介請至人事總處「全球資訊網」（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>）之培訓考用處－「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」下載參閱使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（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